

附件 1: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 2021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三农”工作方针政策，落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安排部署，指导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二)负责研究制定全省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服务全省供销系统改革发展。

(三)根据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指导全省各级供销合作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四)推进供销合作社法治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和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建议，维护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五)协调同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业务活动，支持供销合作社发展电子商务和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更好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六)指导社有资产运营，确保社有企业为农服务方向，履行社有资产监管职责，落实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和安全责任。

(七)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供销合作社内设 10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老干部处）、财会审计处（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现代流通处、经济运行处、合作指导处（法制办公室）、科教社团处、金融服务处、机关党委、监事会办公室。

下设 2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本级和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33.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33.08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3.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7.7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3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633.08	本年支出合计	1633.08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1633.08	支出总计	1633.08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	1633.08	1633.08	1633.08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本级）	1597.49	1597.49	1597.49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机关服务中心	35.59	35.59	35.59															
合计	1633.08	1633.08	1633.08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8	183.8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88	183.88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18	90.1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	1.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2	92.3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3.11	113.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11	113.11				
行政单位医疗	108.68	108.68				
事业单位医疗	4.43	4.43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7.72	947.72	280			
商业流通事务	1227.72	947.72	280			
行政运行	922.98	922.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		280			
机关服务	24.74	24.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37	108.37				
住房改革支出	108.37	108.37				
住房公积金	108.37	108.37				
合计	1633.08	1353.08	28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1633.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8	183.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3.08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3.11	113.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7.72	1227.7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37	108.37	
本年收入合计	1633.08	本年支出合计	1633.08	1633.08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633.08	支出总计	1633.08	1633.0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8	183.88	183.8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88	183.88	183.88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18	90.18	90.1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	1.38	1.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2	92.32	92.3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3.11	113.11	113.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11	113.11	113.11		
行政单位医疗	108.68	108.68	108.68		
事业单位医疗	4.43	4.43	4.43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7.72	947.72	629.14	318.58	280
商业流通事务	1227.72	947.72	629.14	318.58	280
行政运行	922.98	922.98	609.53	313.4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				280
机关服务	24.74	24.74	19.61	5.1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8.37	108.37	108.37		
住房改革支出	108.37	108.37	108.37		
住房公积金	108.37	108.37	108.37		
合计	1633.08	1353.08	1034.5	318.58	2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930.03	930.03	
基本工资	338.47	338.47	
津贴补贴	210.68	210.68	
奖金	27.7	27.7	
绩效工资	6.03	6.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32	92.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3	60.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65	51.6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7	10.57	
住房公积金	108.37	108.37	
医疗费	9.28	9.2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6	14.6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63		306.63
办公费	30		30
印刷费	3		3
水费	2		2
电费	14		14
邮电费	5		5
取暖费	14.83		14.83
物业管理费	40		40
差旅费	25		25
维修（护）费	8		8
会议费	5		5
培训费	8.65		8.65

公务接待费	1.98		1.98
劳务费	2.56		2.56
工会经费	11.54		11.54
福利费	37.54		37.5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18.36
其他交通费用	65.3		65.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		13.8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47	104.47	
离休费	75.68	75.68	
退休费	15.88	15.8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1	12.91	
资本性支出	11.95		11.95
办公设备购置	11.95		11.95
合计	1353.08	1034.5	318.5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合 计	20.3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98
3、公务用车费	18.3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2）公务用车购置	0

说明：

1、“2021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2 个预算单位。

2、“2021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41 人，其中：在职人员 65 人，离退休人员 76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支出				280	280							
	供销服务体系建设			260	260							
		供销社综合改革项目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本级）	100	100							
		开展吉林特色农产品展销推介系列活动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本级）	160	160							
	综合事务管理			20	20							
		中介机构服务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本级）	20	20							
合计				280	2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服务，聘请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中介机构数量	=1个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供销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1.努力抓好供销社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和基层组织建设。积极探索“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推进基层社与专业合作社融合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加快发展连锁网点和区域配送中心。 2.搭建“吉字号”供销特色农产品展销平台，组织承办具有一定规模、影响力的农产品展销会、推介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3次
			培训人数	≥240人
			调研检查次数	≥40次
			供销特色农产品推介会	=1次
			吉林特色农产品展会参展次数	≥2次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00元/天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供销合作社系统年度农资销售额	≥60亿元
			供销合作社系统年度连锁销售额	≥80亿元
		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633.0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9.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1633.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33.08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33.08 万元，占 10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163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3.08 万元，占 82.85%；项目支出 280 万元，占 17.15%。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33.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33.0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13.1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7.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37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3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3.08 万元，占 82.85%；项目支出 280 万元，占 17.1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034.5 万元，占 76.46%；公用经费 318.58 万元，占 23.5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3.88 万元，占 11.2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90.18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1.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2 万元。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3.11 万元，占 6.9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108.68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4.43 万元。

商业服务业（类）等支出 1227.72 万元，占 75.18%，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922.98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 万元；机关服务 24.74 万元。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8.37 万元，占 6.6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08.37 万元。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53.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18.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3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2.0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2.公务接待费 1.9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略增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3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2.0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2.04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部门本级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8.5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3.13 万元，下降

3.96%，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公用经费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9840.13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 28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 个；使用本年拨款 28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1 年确定 2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2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